

# B056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一 提要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营计划和策略:拟报告期利润总额分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股本总数780,816,89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分配红利11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8,588,799元,占2020年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的32.62%,剩余未分配利润959,711,664.1元结转下一年度。

6 本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远达环保	60029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秘办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凌娟	邓立春	
办公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黄环北路10号1栋	重庆市两江新区黄环北路10号1栋	
电话	023-66933065	023-66933065	
电子信箱	lingjuan@sicpic.com.cn	denglichun@sicpic.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集中在脱硫脱硝除尘工程总承包、脱硫脱硝特许经营、水务工程及运营、脱硝催化剂制造及再生、生态修复工程、除尘器设备制造及安装等业务,在大气治理领域仍保持行业前列。

3. 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  
1 脱硫脱硝除尘工程总承包服务,公司通过参与项目投标签订合同,为主业提供脱硫脱硝除尘工程总承包服务,包括工程设计、设备和材料采购、施工、调试、试运行,最终交竣工验收后,从而获得工程建设收入。  
2 脱硫脱硝特许经营业务:根据国家发改委和环保部的相关规定,火电厂将脱硫、脱硝业务以托管形式交给公司,由公司承揽脱硫、脱硝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行、维护及日常管理,并达到合同规定的脱硫脱硝排放指标,公司获得脱硫脱硝副产品——石膏粉副产物所收取的收益。

3 水务运营管理业务:公司采用PPP模式和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BOT)模式(建造、运营、移交)、EPC+O运营管理模式。一般根据项目情况,公司以股权转让与政府合资方式在境内成立项目公司负责运营水务项目,政府向项目公司授予特许经营权,签订特许经营协议,授权项目公司代替政府投资、运营或管理水务基础设施并向公众提供相应服务,政府根据协议约定向项目公司支付水费处理费。

4. 脱硝催化剂制造业务:公司通过与项目标签订合同,开展设计、组织生产、指导安装、通过性能测试后获得催化剂产品收入。从业主方获取失活脱硝催化剂,进行催化活性的化处理,反售给业主方获得销售收入。

5. 矿山修复的运营模式:公司通过参与项目标签订合同,为主业提供矿山修复工程总承包服务,包括材料采购、施工、矿山绿化养护运维合同期间后交付业主,从而获得工程建设收入。

6. 尘器设备制造及安装业务:公司通过参与项目标签订合同,开展设计、组织生产、安装、试运行,通过性能测试后获得除尘器产品销售及安装收入。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总资产	9,566,446,426,900	9,162,082,178,880	4.41 444,656
营业收入	3,678,237,406,543	3,676,485,953	-9.57
扣除非经常性的营业收入和扣除非经常性的净利润	3,678,237,668,73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33,315,941,011,066,393	111,066,067,393	-76.29 125,755,64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594,638,97104,329,547,656	-117,82125,199,29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03,288,17428,735,177,64	-79.19 251,373,907,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4	-78.57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4	-78.57	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2 2.2	减少1.68个百分点	2.56

3.2 报告期各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营业收入	675,314,820,240929,281,056,30	834,788,1,238,853,	262,815,2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2,152,727,528,444,29	28,903,281,95	-30,920,56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23,596,25,540,370,98	25,974,77,59	-71,133,38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498,-51,213,733,47	28,369,530,99	265,556,661,09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170,44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4. 每股及每股收益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4,1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0,38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股份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股性质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341,533,307	43.74	0	无	国有法人
谢慧明	-490,695,6,000,000	0.72	0	未知	未知	未知
李森	2,732,760,2,732,760	0.35	0	未知	未知	未知
刘国平	0	2,203,057,0.29	0	未知	未知	未知
董灿	-262,693,2,000,000	0.26	0	未知	未知	未知
董美娜	1,982,810,1,982,810	0.25	0	未知	未知	未知
朱文俊	1,874,800,1,874,800	0.24	0	未知	未知	未知
杜建新	-95,844,1,850,000	0.24	0	未知	未知	未知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54,1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月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50,38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股份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股性质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341,533,307	43.74	0	无	国有法人
谢慧明	-490,695,6,000,000	0.72	0	未知	未知	未知

4.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6 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1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78亿元,同比下降9.57%;实现利润总额0.75亿元,同比下降38.32%;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0.26亿元。

(一) 工程业务情况

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及防控措施影响,环保工程项目建设复工,以及国内电力环保工程业务等因素影响,市场订单量继续下滑。2020年,公司工程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6.82亿元,同比增长45.62%;实现利润总额-1.67亿元,同比增亏1.52亿元。

(二) 水务经营情况

2020年,公司收购了清源环境茶园电厂脱硫脱硝除尘工程资产,预计经营网上电量增加,公司特许经营权及附属品销售收入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9.64亿元,同比上升7.8%;实现利润总额2.50亿元,同比增长2.02亿元;脱硝催化剂销售情况

2020年,受疫情、脱硝催化剂行业产能过剩、中标价格持续低迷等因素影响,公司催化剂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07亿元,同比下降18.62%;实现利润总额-3.98万元,同比减少618万元。

(三) 水务业务情况

2020年,受益于“废水“排放”市场突破,以及水务运营项目利润增长,公司水务业务(不含工程运营)实现营业收入3.68亿元,同比增长41.53%;实现利润总额12.89亿元,同比增长122.8%。

以上数据不包含内部关联交易。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36户,合并范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7 本报告期新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36户,合并范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8 本报告期新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4.9 本报告期新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4.10 本报告期新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4.11 本报告期新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4.12 本报告期新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4.13 本报告期新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4.14 本报告期新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4.15 本报告期新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4.16 本报告期新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4.17 本报告期新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